

证券代码:688337 证券简称:普源精电 公告编号:2024-043

##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一审判决。
- 案件审判结果: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已认定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布《关于鼎阳科技侵犯普源精电合法权益的声明》以及发送律师函等行为不构成对鼎阳科技股份公司的侵权,鼎阳科技以侵犯商业秘密为由提起的诉讼,不构成对鼎阳科技的侵害,公司网站中的被诉侵权文章及评论内容、判令被告在中国知识产权网及被告官方微博(http://www.tigol.com)首页、被告微信公众号(名称为“普源精电RIGOL,微信号RIGOL\_Technology)首页置顶位置向原告赔礼道歉的声明,声明的内容不构成原告或被告侵权,否则持续时间不少于三十日,刊登期间不得自行删除。判令被告赔偿原告经济损失及合理维权费用,共计人民币1000万元。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证券代码:301039 证券简称:中集车辆 公告编号:2024-044

## 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H股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4月1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并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H股回购要约并注销及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每股回购价格7.6元港币全部已发行H股(中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方所持者除外)146,729,400股,“自该回购要约”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最终回购期满有效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根据前述回购要约价格及股份所有H股股东(中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方除外)完全接纳要约,本次H股回购要约资金总额约为1,100,470,600港元,资金来源为公司的内部闲置资金。如本次H股回购要约在所有方面成为无条件,所回购的H股将予注销,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1日、2024年4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第二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H股回购要约须在所有方面成为无条件后方可实施,上述条件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于要的首个截止日期(于2024年5月2日)下午四时正(或本公司根据香港《公司收购及合并守则》可能确定的较后日期及时间)之前所获获H股回购要约的最低有效报价(且在获准许的情况下未撤销)达至独立H股股东所持H股的至少90%。因此,H股回购要约可能会或可能不会作实。

假设H股回购要约在所有方面成为无条件并作实,公司本次回购并注销H股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

司董事会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的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权人(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债权文件的有效性继续履行,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人可以采取电话、邮寄、电子邮件等方式进行申报,申报方式如下:

- 申报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桃园路2号
- 申报时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9:00-11:30;13:3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④联系方式:4.联系电话:0675-26802098  
5.电子邮箱:FCMD@cim.com

6.债权人申报债权的协议和资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未申报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受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4-022

##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接待机构调研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保证责任。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通过电话会议交流形式接待了机构调研,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调研时间:2024年4月26日
- 调研方式:电话会议交流
- 调研机构名称(姓名不对外后):
  - 申万宏源(广发证券、浙商证券、长江证券、招商证券、中信证券、兴业证券、开源证券、海通证券、国海证券、太平洋证券、方正证券、安信证券、国信证券、华西证券、广发基金、华夏基金、嘉实基金、博时基金、富国基金、广发诺亚资产管理、华泰基金、国融基金、东方基金、汇添富基金、太平基金、华富基金、华商基金、太平洋基金、永赢基金、德邦基金、湘财基金、同泰基金、上海远浩基金、金鹰基金、西藏利得基金、信达澳银基金、融通基金、华泰保兴基金、惠升基金、中国人保资管、华泰证券(上海)资管、安信证券资管、国泰君安证券资管、上海瀚阳资管、海通证券资管、聚源资管、上海南土资管、中诚财富(上海)资管、上海复佳资管、东证资管海外资管、观鼎北亚资管、上海于翼资管

2024年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20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7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0.47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3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0.39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0.04%。

2024年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20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7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0.47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3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0.39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0.04%。

证券简称:广州发展 股票代码:600098 公告编号:临2024-022号

公司债券简称:21穗发02、21穗发02、22穗发02、22穗发02

公司债券代码:188103、188281、188529、137272

##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获上海证券交易所无异议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保证责任。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产投”)函告,广州产投于2024年4月26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获无异议函的公告》(上证函[2024]120号),以下简称“无异议函”)。广州产投本次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2亿元,期限不超过3年,上交所对其无异议函无异议,并在函中载明有关事项如下:

- 公司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不超过15亿元的可交换公司债券,由国泰君安证券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方式,广州产投应在该函出具之日起12个月内,按照前述上交所的批复文件持续发行,滚动自该函出具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 广州产投将在《无异议函》有效期内,根据自身资金安排和市场情况,择机发行、发行部分或不发行本次可交换债券。
-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对本次可交换债券的发行及后续事项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持续关注。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7日

证券简称:广州发展 股票代码:600098 公告编号:临2024-021号

公司债券简称:21穗发02、21穗发02、22穗发02、22穗发02

公司债券代码:188103、188281、188529、137272

##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3年报沪市主承销商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保证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主题:2023年年报沪市主承销商集体业绩说明会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8日(星期三)13:30-18: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主题:2023年年报沪市主承销商集体业绩说明会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8日(星期三)13:30-18: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证券代码:002553 证券简称:南方精工 公告编号:2024-021

##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24年4月11日、2024年5月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择时购买中期低风险金融理财产品的议案》。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授权公司董事会确定可以采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自有闲置资金择时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收益凭证、结构性存款等低风险金融理财产品,余额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2日、2022年5月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有关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2024年4月26日,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购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发行的“中信证券系列1240期收益凭证”,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 理财产品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回报系列1240期收益凭证(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二、理财产品、人民币

- 认购理财产品资金总额:3,000万元
-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产品成立日期:2024年4月26日
- 产品到期日:2024年10月30日(逢节假日顺延)
- 年化预期收益率:年化收益率(年化)的预期为1.50%-5.09%
- 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三、挂购标的:中证500指数(代码:000905.SH)

10.公司与中信证券无关联关系。

二、受托方基本情况

- 受托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017814402
-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限山东省、河南省、浙江省台州市、浙江省嘉兴市以外区域);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全国社会保障基金投资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开展金融产品销售;代理证券发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三、投资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 产品基本属性风险:本期收益凭证为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风险评级为R2中低风险。收益凭证的收益挂钩于挂购标的价格,一旦存续期间挂购标的价格表现高于或低于特定范围,投资人的投资收益将会受到影响,投资人应充分认识到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②信用风险:如出现标的资产流动性、相关法律法规或变成保本收益凭证的产品说明书、《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业务协议(柜台市场版)》约定的可能影响本期收益凭证正常运作的情况,中信证券有权停止发行本期收益凭证,投资者将无法在约定的期限内赎回以购买本期收益凭证。

③政策风险:本期收益凭证是根据当前的政策、法律法规等订立的,如国家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期收益凭证的认购、投资运作、清算等业务正常进行,导致本期收益凭证投资收益降低。

④市场风险:本期收益凭证将面临挂购标的的价格波动引发的市场风险,届时投资者投资本期收益证

证券代码:300790 证券简称:宇瞳光学 公告编号:2024-058

债券代码:123219 债券简称:宇瞳转债

##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审议通过第三十二次公告,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3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内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3)。

近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在授权范围内进行现金管理,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二、投资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 投资风险说明

1.虽然投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进行投资,投资产品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

3.公司将定期跟踪投资产品的进展情况,并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同时,向项目进展;4.公司将持续关注案件二评的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300790 证券简称:宇瞳光学 公告编号:2024-058

债券代码:123219 债券简称:宇瞳转债

##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审议通过第三十二次公告,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3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内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3)。

近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在授权范围内进行现金管理,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二、投资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 投资风险说明

1.虽然投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进行投资,投资产品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

3.公司将定期跟踪投资产品的进展情况,并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同时,向项目进展;4.公司将持续关注案件二评的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信息披露 B009 Disclosure

1.本次发行现金管理的相关凭证凭证。

特此公告。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